

证券代码：430184

证券简称：御华堂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翔安区顶翔建业大厦A栋1003B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林宏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 议案内容：

会议审议了由公司编制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1. 议案内容：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1. 监事会对于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实际情况。

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和监督董事会及管理层采取相应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总结，并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就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就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为 5,967.88 万元，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17日